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

扶貧委員會就退休保障的討論

目的

本文件向小組委員會委員簡報扶貧委員會就退休保障的討論。

扶貧委員會的會議

2. 扶貧委員會於本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會議，繼續討論有關退休保障的議題。扶貧委員會於會議上就世界銀行的多支柱退休保障制度中第「3」支柱的退休保障功能進行探討。第「3」支柱涵蓋自願性儲蓄，在香港即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下的自願性供款以及具退休儲蓄成分的保險和其他計劃。會議上，扶貧委員會委員聽取了保險業監理處代表介紹含有儲蓄成分的人壽保險產品，以及由保險業推出年金產品的情況。

3. 現時不少保險公司推出了包含儲蓄成分的人壽保險，一方面讓受保人可通過保單獲得不同的保障(包括身故、危疾及意外)，另一方面可藉此作長線儲蓄，於特定年期後以一筆過或分期方式提取其權益，從而為投保人退休生活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現時有 1 100 萬份有效人壽保單，約 64%(約 700 萬份)含儲蓄成分，相信當中不少被用作退休計劃。扶貧委員會委員留意到人壽保險市場在強化第「3」支柱的退休保障功能方面，扮演了一定的角色。

4. 在會上，保險業監理處代表亦介紹了由保險業推出年金產品的情況。扶貧委員會委員得悉本地年金計劃市場相對較小，產品數目有限，一般涉及定期年期，絕少提供終身年

金，其中一個原因是市場缺乏優質的配對資產，讓保險公司就年金產品所涉及的長壽和通脹風險作對沖，因而保險公司並不積極發展年金產品市場。

5. 另外，扶貧委員會委員羅致光博士向委員會介紹了他於二零一一年提出的公共年金計劃方案。該方案在周永新教授團隊提交的報告中並無詳細分析。扶貧委員會委員原則上認為方案能協助長者將積蓄轉化成每月穩定的收入並按長者的經濟情況輔以政府的補貼，值得進一步研究，特別是方案的財政可持續性、在香港推行公共年金計劃的可行性、方案與其他長者社會保障計劃之間的關係等。扶貧委員會委員表示如進一步研究顯示方案切實可行，可考慮將方案納入諮詢文件內，讓公眾人士提出意見。

總結

6. 請小組委員會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二零一五年七月